股票代码: 000700 股票简称: 模塑科技 公告编号: 2023-076

债券代码: 127004 债券简称: 模塑转债

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"模塑转债"到期的第七次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要提示:

- 1、根据安排,截止2023年6月1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"模塑转债"公司将以 110元/张(含最后一期利息,含税)的价格到期赎回;本次赎回完成后,"模塑转 债"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。
- 2、"模塑转债"停止交易日: 2023年5月30日。在停止交易后、转股期结束前(即自2023年5月30日至2023年6月1日),"模塑转债"持有人仍可以依据约定的条件将"模塑转债"转换为公司股票。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"证监许可【2017】338号"文核准,公司于2017年6月2日公开发行了813.66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,每张面值100元,发行总额81.366.00万元。

经深交所"深证上【2017】 403号"文同意,公司81,366.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7年6月26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,债券简称"模塑转债",债券代码"127004"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——可转换公司债券》及《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(以下简称"《可转债募集说明书》"),现将"模塑转债"到期兑付摘牌事项公告如下:

一、兑付方案

根据公司《可转债募集说明书》的规定: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到期后五个交易 日内,公司将以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票面面值的110%(含最后一期年度利息)的 价格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。具体为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110%(含 最后一期利息)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债,即"模塑转债"到期合计兑付110元/张(含最后一期利息,含税)。

二、可转债停止交易日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——可转换公司债券》规定:可转换公司债券在转股期结束前第 3 个交易日起应当停止交易。"模塑转债"的到期日为 2023 年 6 月 1 日,根据规定"模塑转债"将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开始停止交易,2023 年 5 月 29 日为最后交易日。

在停止交易后、转股期结束前(即自2023年5月30日至2023年6月1日),"模塑转债"持有人仍可以依据约定的条件将"模塑转债"转换为公司股票。

三、可转债兑付摘牌

"模塑转债"到期日为2023年6月1日,兑付及摘牌日为2023年6月2日。公司已于2023年5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《证券时报》披露《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模塑转债到期兑付及摘牌的公告》【2023-075】,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按时完成"模塑转债"到期兑付摘牌工作。

四、其他

咨询部门: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

联系电话: 0510-86242802

联系传真: 0510-86242818

联系人: 单琛雁女士、王晖先生

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5 月 27 日